大普法格局打造保定标志性品牌

□ 本报记者 周宵鹏

小李兴冲冲地来看新买的婚房,却发现房子里竟然住着人。他这才想起买房时卖家说的话,房子已经租出去,还有3个月租期。着急入住的小李能不能要求租户立即搬走呢?

这是河北省保定涿州市法宣办与当地电视台联合开办的《法说身边事》栏目中的一集,律师以案说法讲解了民法典合同编中关于“买卖不破租赁”的规定。该栏目将群众生活中的真人真事拍摄成民法典主题普法短剧,极大提升了民法典宣传效果。

今年以来,保定市持续掀起“百日攻坚·普法同行”主题普法活动热潮,构建起全民普法的新格局,助力“八五”普法纵深开展,以普法宣传助推基层社会治理,进一步培育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

“全民普法是全面依法治市的长期基础性工作,保定把法治宣传教育作为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抓手和有效方式,全力打造法治建设高地,使法治成为保定现代化品质生活之城的标志性品牌。”保定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赵韶峰对《法治日报》记者说。

精准普法 集全市之力营造氛围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有什么新影响?家长到底有没有权利私自看孩子的日记?面对越来越智能便捷的App,使用时要注意什么……近日,保定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庆品为保定师范附属学校400余名师生讲授了一堂法治课。

“百日攻坚·普法同行”主题普法活动开展以来,保定市检察院打通普法宣传“最后一公里”,赠送普法书籍、讲授法治课程,将法治教育带到未成年人身边,努力实现“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会”的普法目标。

检察机关的不断努力,只是保定集聚全市之力营造浓厚法治宣传氛围的一个缩影。

今年8月开展“百日攻坚·普法同行”主题宣传活动以来,保定市各级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分业、分类、分众策划组织了特色鲜明的主题宣传活动,把活动不断推向新的高潮。

城市地标上循环展示着法治宣传标语;街道社区设立诸多“普法宣传栏”;公交车上播放着百名律师精心讲授的民法典微学堂视频;政法部门更是发挥职能优势,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以典型案件普法,市检察院组织开展法治副校长送法进校园活动,市公安局与相关院校联手共建“无诈校园”……

“保定各部门各单位以‘普法十进’活动为抓手,围绕中心精准普法,各司其职扎实普法,创新载体灵活普法,强化阵地熏陶普法,在全社会形成了浓厚的法治氛围。”保定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许秋民说。

志愿行动 激活社会资源助平安

保定市阜平县水系众多,大大小小的水坑数不胜数,曾有多名儿童溺亡。今年暑期,在当地被亲切称为“蓝马甲”的治安志愿者一面在危险地带悬挂警示牌,炎热天气轮流到水坑边蹲守;一面利用了解村情社情的优势,到儿童家中进行安全宣传教育,尤其对家长进行法治宣传,告知其监护人的法律责任。在“蓝马甲”的努力下,今年阜平县未发生溺亡事件。

2020年,阜平县公安局引导整合社会资源组建起“老区义警”治安志愿者队伍,以热心群众、社区志愿者、蓝天救援队、“帮大哥”等为基础,由乡村治保干部、退役军人、各系统职工、企业员工等广泛参与,目前已有2600余人。

穿着“蓝马甲”的志愿者活跃在阜平县网格管理、普法宣传、治安防范、交通整治、校园护航等各条战线,尤其今年以来,“蓝马甲”志愿者广泛开展打击“黄赌毒”、防溺水、打击非法采矿、疫情防控、预防电诈等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已成为阜平县法治宣传最好的阵地。

近日,保定市普法宣传现场观摩暨经验交流会议在阜平县召开,学习推广该县普法宣传经验做法,“蓝马甲”志愿者工作受到了与会人员的一致肯定。

“‘蓝马甲’志愿者让老区精神细化于心,让服务为民细化于事,让警民联动细化于行,成为群众身边的矛盾纠纷调解员、基础信息采集员、法律政策宣传员、交通安全劝导员、便民利民服务员、综合治理网格员、治安防范组织员、应急联动管理员。”阜平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葛江涛说。

智慧平台 创新形式提升获得感

为进一步提升普法工作水平和能力,阜平县法宣办积极打造线上“智慧普法”平台,群众通过手机扫描进入平台主页后,不仅能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知识,还能了解相关业务办事流程、网上预约受理。当地通过各种途径发布“智慧普法”二维码,实现了“指尖上的微普法”全覆盖。

通过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阜平县群众法律意识和干部依法行政能力明显提高,刑事案件、侵财案件破案率和治安案件查处率、执法工作满意率,均居河北省前列,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逐年大幅提升。

清苑区开展“乡村振兴,法治先行”专项普法宣传活动,深入农家解答法律咨询;涞水县深入各村开展“治顽疾、强法治、树正气”综合整治宣传活动,针对群众关心的问题开展订单式法治宣讲;竞秀区在社区推行“周三下午茶”活动,组织律师到社区进行普法和免费法律咨询服务;望都县、定兴县、易县深入企业开展“司企共建·法律进企业”和“法治体检”活动,提高企业的法治管理水平……

今年以来,保定各地把加大普法宣传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内容,围绕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组织开展了特色鲜明、群众参与度高的宣传活动。

“保定有效激活社会组织‘细胞’,形成了上下联动、广泛参与的‘大普法’格局,让群众在普法学法用法中有更多的法治获得感。”保定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杨文淇说。

中央第四督导组督导内蒙古教育整顿情况反馈会召开

推动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不断向纵深发展

本报讯 记者**史万森**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11月13日,中央第四督导组督导内蒙古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情况反馈会在呼和浩特召开。中央第四督导组组长、全国政协常委、提案委员会副主任支树平出席会议并反馈督导意见,自治区党委书记、自治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组长石泰峰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支树平指出,全国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内蒙古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把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与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赋予内蒙古的战略定位高度统一、深度融合起来,高站位强化组织领导,系统学筑牢政治忠诚,高标准推进线索案件查办,出重拳深化顽疾整治,推动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不断向纵深发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取得比较显著的成效。

支树平指出,从督导情况看,内蒙古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还存在四个方面问题。一是政法系统政治生态长期遭到破坏,净化修复的任务还很重。二是举报线索数量多、跨度大,核查、办理、化解的任务还很重。三是部分顽疾尚未根治,彻底整改的任务还很重。四是建章立制仍需进一步加强,系统完备和宣贯执行的任务还很重。

石泰峰表示,一定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抓好督导整改的极端重要性,认真对照督导反馈意见,坚持从政治上找偏差、从领导上找责任、从思想上找根源、从落实上找差距,坚决扛牢整改责任,抓紧抓实整改任务,切实强化整改监督,拿出“不放过”的精神和“不贰过”的态度,不折不扣抓好督导整改这项重大政治任务。一定按照中央指导方案要求,精心组织实施教育整顿“回头看”,突出问题导向,强化跟踪问效,深入查找工作中的差距和不足,加快补齐短板,及时堵塞漏洞,着力提升工作质效,确保“回头看”有效开展、不走过场。一定深化成果运用、扩大整改效应,把抓好督导“后半篇文章”融入政法工作日常、融入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融入全面从严管党治警、融入政法队伍建设,持续筑牢政治忠诚,持续净化政治生态,有效提升政法工作水平,以整改落实推动全区政法事业高质量发展。

永州『三端』治理提升市域社会治理能力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帅标
□ 本报通讯员 许智诚

近年来,湖南省永州市在社会矛盾纠纷综合治理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逐步建立形成了“前端促进文明(治本)、中端防范风险、末端化解矛盾”的社会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治理机制,市域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明显提高。永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连续5年被评为全省先进,公众安全感民意调查测评排名稳居全省前列。

永州市先后被评为首批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全国“七五”普法先进市,《永州市加强群防群治工作 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经验文章被收入2020年《平安中国年鉴》。

强基固本 前端促进文明

近年来,永州市在城市社区探索建立“时间银行”。“时间银行”由联点共建单位、街道社区、楼栋长、业主联合组织实施,用积分鼓励居民参与志愿者服务。推广以来,越来越多群众自觉投身志愿服务,社区居民自我管理、自我监督、自我服务的意识不断增强,邻里关系更加和睦、干群关系更加融洽,社会治理共建共治共享氛围更加浓厚。

在农村地区,永州市推行党务村务民主协商监督月例会制度,破解农村信访高发难题。首先,搭建协商议事平台。成立村级民主协商议事会,每月定期召开例会,乡镇(街道)派人现场指导监督,确保不走过场。此外,明确协商议事清单。将村级事务梳理分为“三资”(**资金资产资源**)管理、“三务”(**党务村务财务**)公开、工程项目、平安建设等6大类27项,实行清单化管理,围绕这些清单进行提事议事。并且规范协商议事程序,实行“两明确两固定”工作法,即明确会议议题、参会人员,固定召开时段、会议流程议程,做到会前收集议题、会中民主商议(**通报上月落实情况**)、会后公示结果。突出协商议事公开,月例会做到全程登记留痕,重大决策全程录像备查。通过实施月例会制度,全市基层微腐败发案率、涉纪信访总量分别下降60%、80.9%。该经验做法入选《2019中国反腐倡廉蓝皮书》,被评为2020年新时代清廉乡村建设与乡村治理现代化十佳案例。

综合施策 中端防范风险

永州市制定出台《永州市基层群防群治工作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政策方案,通过做优顶层设计,推动社会风险隐患、矛盾纠纷排查向基层下移,充分发动广大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构建全员参与、群防群治、共建共享的平安创建格局。

坚持和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全市范围建立矛盾纠纷定期排查工作机制,形成了“网格员日排查+村(社区)周排查、乡镇(街道)半月分析研判、县市区月调度汇总”的工作模式。对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逐一建立台账,统一录入永州市农村综合服务平台(城乡网格化)信息系统,数据库实行专人管理,做到了底数清、情况明。

严格执行《永州市关于落实全市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指导意见》,按照属地管理、谁决策谁负责的原则,落实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责任,对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影响面广、容易引发社会不稳定问题的重大决策事项、重点项目,决策前进行社会稳定风险预测、评估。

围绕“1、3、5”分钟快速反应目标,创新建设城区治安快速反应体系。整合巡警、交警岗亭、小区和单位保安,在全市建成永州快警区防平台31个、巡防平台74个、群防平台552个,各平台负责各自辖区内巡防和案事件先期处置工作,形成实体运行的警务网格平台。

警力有限,民力无穷。发动有较强社会责任感、了解社情民意的保安、物业、环卫以及邮政、煤气、快递等行业工作人员组成了两万人的“红袖章”治安志愿者队伍;聘请全市3279名出租车司机、公交车司机为治安协管员,统一穿戴蓝背心,发挥他们接触面广、流动性大等职业优势,鼓励他们发挥调解矛盾的“和事佬”、治安巡逻的“流动哨”、举报线索的“千里眼”和收集民情的“顺风耳”的作用;发动干部群众与公安部门联动,参与群防群治,参与单位所在地的街道、社区的风险隐患摸排、夜间治安巡逻,最大限度排查风险隐患,最大时空挤压违法犯罪分子的活动空间,预防各类突发案事件,震慑各类违法犯罪。目前,永州已编织起一张攻防兼备、动静结合、灵敏高效的治安防范大网。永州市发动群众参与矛盾化解、加强群防群治工作的经验做法被2020《平安中国年鉴》推介。

联动联治 末端化解矛盾

永州市积极组建“永州好邻居”调解队伍,依托各村综治中心,每个行政村由德高望重的热心人员、党员、离任村(组)长、返乡退休干部、退休教师组建一支永州好邻居义务调解员队伍。由人民调解案件“以奖代补”经费按标准严格落实,积极调动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加强对永州好邻居调解人员的业务指导和培训,提升其调解能力和法律水平,提高调解质量。

分工合作精准化解,村(社区)班子成员和人民调解员负责对矛盾纠纷进行“初诊”化解,邀请群众中威望高、有影响的人员参与化解;乡镇(街道)领导、政法委员和综治中心主任对村(社区)未化解的矛盾纠纷进行“会诊”,充分发挥“永州好邻居”“五老”人员等人民调解组织的作用进行化解;县市区对乡镇(街道)报送的未化解矛盾纠纷进行“联诊”,县市区平安办逐件研究分析矛盾纠纷未化解的原因,按照一人一方案、一事一措施的工作要求,转交事涉部门进行化解;对于事涉多部门的矛盾纠纷,市、县两级平安办组织事涉部门共同研究解决。各县市区、市直各单位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半年以上未化解的矛盾纠纷层层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每月对账、调度、督办,直至化解销号,把矛盾纠纷化解在成诉、成访、成案前。

探索推行律师参与化解信访问题,在全省首创并持续推进律师参与信访接待日活动,探索律师参与化解涉法涉诉信访“一三五”工作模式,即:打造“一个平台”,从全市律师队伍中筛选组建22人的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评析专家库和245人的涉法涉诉信访值班律师库,设立专门的律师值班室;注重将律师参与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与领导接访、领导包案、案件评查“三项工作结合”;建立健全律师联席会议、律师定期培训、律师意见处理反馈、律师管理暂行办法和考核办法等“五项制度”。永州被确定为全省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试点市。

新疆兵团二师法院为道路安全『开药方』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房佳伟 张筱

随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铁门关市城市发展的加快以及团场深化改革带来的红利,当地汽车保有量逐年增加。截至10月底,该师两级三家法院今年已受理危险驾驶、交通肇事类案件82起,占一审刑事案件的52%,同比上升54.7%。

5月2日,被告人瞿某某行驶时违反交通规则,与同向行驶的被害人代某驾驶的电动车相撞,造成代某受伤后医治无效死亡、两车受损。焉耆垦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以交通肇事罪判处瞿某某有期徒刑1年、缓刑两年;5月16日,被告人吕某某驾车时未尽谨慎义务,碰撞并碾轧其车后行人,致使被害人送医抢救无效死亡。库尔勒垦区人民法院以交通肇事罪判处吕某某有期徒刑两年、缓刑两年。

道路交通安全事故频发原因何在?办案法官经多方调查了解到,驾驶人对车技过于自信、“偶尔酒驾不会出事”的侥幸心理、法律意识淡薄成为引发道路交通安全事故的三大诱因。对此,兵团第二师中级人民法院开出“药方”:制发司法建议与精准普法。

3月以来,焉耆垦区法院陆续向辖区6个团场发出司法建议,要求团场压实责任,加大对职工群众的普法宣讲力度,从根子上树牢“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的守法意识。目前,当地醉驾案件呈下降态势。

10月起,兵团第二师中级人民法院部署在全师开展“安全与守法同在 事故与违法相随”专题普法宣传活动,从两级三院抽调专人组成宣传组,深入驾校、交通事故频发路段所属团场以及人员较为集中的农贸市场,开展滴灌式精准普法。

在铁门关市民众驾校,面对即将取得驾驶证的学员,第二师中院干警着重介绍最近发生的交通事故案件,用案件警示学员:从拿上驾驶证的第一天起,就必须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同时,给学员算好责任账、经济账、家庭账,让他们认识到违法的代价。同时他们还走进当地农贸市场,发放宣传手册、悬挂宣传横幅,向职工群众宣传刑法关于危险驾驶罪、交通肇事罪的规定以及可能面临的刑事处罚,结合案例详细讲解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

兵团二师24团辖区有一事故频发路段,10月20日,焉耆垦区法院携手焉耆垦区公安局交警大队深入该团,给职工群众上专题普法课。宣讲人员除了介绍发生在身边的典型案例,还着重介绍了出车检查注意事项、规范使用车灯以及疲劳驾驶的危害等,让职工群众既受警醒又长知识。

一系列普法组合拳赢得各界一致好评。兵团二师中院党组书记、副院长金春华告诉《法治日报》记者:“我们既要切实发挥审理一案、普法一片的司法效果,更要借助司法建议的柔性监督、刚性效果,对相关行政单位、部门开展就案普法,倒逼他们完善管理、消除隐患、改进工作、规范行为,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

曲靖“小细胞”构筑市域“大平安”

□ 本报记者 石飞
□ 本报通讯员 尹瀚

在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建宁街道,有这样一群人,他们头戴义警帽子,身穿深蓝色义警制服,每天穿梭于火车站、客运站、医院、学校、公园、商圈等地,协助公安机关义务开展治安巡逻、交通管理、宣传引导等工作。“这是我们推进全域创建‘平安细胞’工程而组建的义警队伍,他们用‘义’织起平安建设网络,全力带动更多群众参与群防群治。”建宁街道党工委副书记、政法委员王秋红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今年5月,建宁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在对辖区社会治安状况深入分析研判的基础上,与建宁派出所一起组织起“红色商圈”“家校警”等7支建宁义警分队共计1000余人。分队由社区民警担任分队长,社区综治办主任、社区辅警任副队长,成员由综合素质过硬的党员、安保人员、企事业单位职工、群众志愿者等组成。

截至目前,各支义警分队共参与巡逻防范67次、宣传引导28次、为民服务24次、发现问题8次、提供线索3次。其中,有的义警分队还协助民警查获传销人员、调解各类纠纷等。

曲靖市创建的“平安细胞”工程覆盖街道、社区、医院等,活动以无违法信访、无毒品、无邪教、无黑恶、无命案等“八无”为目标,构建多元参与、共治共建的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格局。“通过创建‘平安细胞’工程活动,激活了全市平安创建‘小细胞’,构筑了市域社会治理的‘大平安’。”曲靖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钧告诉记者。

今年,曲靖市制定印发了《关于深入开展基层平安创建活动的实施方案》,对创建活动全面统筹部署,62家成员单位作为行业主管部门牵头负责行业领域内的平安细胞创建工作,9个县(市、区)和曲靖经开区结合工作实际全面推进本辖区平安细胞创建工作,形成了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动、条块结合、社会参与、齐抓共管,横到边、纵到底的工作格局。截至目前,该市已创建各类“平安细胞”99个,基本形成了以点带面、亮点纷呈的良好局面。

在麒麟区太和街道,针对群众诉求多样、治安案件多发、征地任务繁重、群众观念落后等问题,该街道荷花塘社区充分发挥政治、法治、德治、自治、智治“五治”作用,拆除私搭乱建房,实施绿化美化,提升人居环境,组织对村内全部劳动力进行专业培训并帮助就业,打击传销、组建巡逻队,净化治安环境,社区与各企业通过联席会形成共驻、共建、共享格局,社区面貌焕然一新。

寥廓派出所结合辖区医疗资源集中、人员流动性大、治安状况复杂的实际,健全完善辖区医疗机构安全治理体系,全力推进“平安医院”创建。此外,寥廓派出所党支部与医院党组织联合创建了“党员先锋岗”“青年突击队”,共同维护医院平安稳定。

记者了解到,该市以点带面严格落实平安建设责任制全覆盖的同时,分行业、分系统制定了4大类平安细胞创建标准和申报命名程序,特别是结合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和推进更高水平平安曲靖建设的要求,将“平安细胞”赋予更多的内涵,构建“大治理”体系,不断拓展平安建设的深度和广度。对平安细胞工程实行动态管理,建立了行业主管部门、乡镇(街道)初审、县(市、区)复审、市市域社会治理办终审的四级考评机制和严格的命名机制,切实提升“平安细胞”创建的质效,形成“全民参与、平安有我”的生动局面。同时,聚焦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最突出的问题,从最基础的环节防起,从群众最期待的工作做起,切实强化基层社会治理各项措施,提升“平安细胞”创建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

“以‘平安细胞’创建为载体,不断增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的工作力度,系统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全面提升更高水平平安曲靖建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张钧说。

反诈骗 “你问我答”

近日,江苏省宜兴市公安局组织民警深入辖区企业,采用“你问我答”的方式,根据群众个性化提问题,精准提高企业员工的防诈、反诈意识。图为高塍派出所社区民警在辖区企业为工人解答反诈相关知识。

本报通讯员 赵振伟 摄

深圳强戒二所帮扶戒毒人员未成年子女

□ 本报记者 唐荣
□ 本报见习记者 李文茜
□ 本报通讯员 霍东兴 黄宏达

“亲爱的爸爸,最近生活过得怎么样?管教叔叔给我们寄来了帮扶款,使我们家庭感受到了温暖,你一定要好好改造,我会好好学习,将来成为国家有用之才。”

近日,广东省深圳市司法局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人员葛某收到千里之外四川眉县正在读初中的儿子小志的来信,激动地流下了眼泪。

这是葛某第一次收到儿子的来信,信中字里行间所表达的思念牵挂,使他积压心底的情绪瞬间释放,短短349个字,他反复读了30多分钟。这封来信背后,浓缩的是深圳强戒二所历时7个多月对葛某家庭帮扶救助的全过程。

2020年12月底,葛某被送进深圳强戒二所接受强制隔离戒毒后,通过上毒品教育课、参加团队辅导等教育戒治活动,慢慢融入了戒治氛围。但是在平时生活中,管教民警观察发现,葛某时常独来独往、心事重重。

管教民警对葛某的情况进行了深入摸排。原来,葛某除自身患有多种疾病外,其母亲年迈卧病,妻子身患癌症无劳动能力,长期卧床。葛某被强制戒毒后,其家庭无固定收入,仅靠每月100多元低保补助和亲戚接济生活。14岁的儿子初中在读,爱好打篮球,每学期生活费、学杂费除学校照顾减免后,还需交1000多元。

管教民警一边核实、梳理葛某的情况,一边鼓励他好好表现,积极参加生产劳动。通过核实,葛某符合帮扶救助政策,其儿子也可以申请民政部门的事实无人抚养未成年子女保障政策。于是深圳强戒二所采取了一系列的帮扶措施——定期开展谈心谈话,适当增加亲情通话的次数和实施远程会见;推动给葛某的儿子落实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政策;给葛某调整适当的劳动岗位,根据其劳动表现增加发放劳动报酬;对葛某实施健康监测,加强医疗护理和心理动态监测,鼓励其自立自强。

看到希望的葛某也逐渐放下思想包袱,表现越来越好,7月至9月连续被戒毒所评为“劳动之星”,还获得了所里每月1000元的“未成年子女帮扶款”,葛某将帮扶款悉数寄回了家里。

葛某的变化让管教民警非常欣慰,并第一时间分享给了葛某的家人。在葛某妻子的鼓励下,儿子小志第一次拿起笔,将心里想对父亲说的话写了下来。同时,小志还通过亲情电话告诉爸爸,在民警叔叔的帮扶下,他报了梦寐以求的篮球培训班,与自己成为“中国的欧文”的梦想又近了一步。

“信件是连接亲情的重要纽带,也是修复家庭关系、增强戒毒人员的戒治决心的有效方式。”戒毒所三大队大队长连柳庭介绍,家人的接纳、关爱、监督,是戒毒成功的最大动力和保障。民警不仅要当好“捎信人”,更要当好他们的“知心人”,积极为他们排忧解难,打通关爱的“最后一公里”。